



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

文件编号	版 号	编 写	审 核	批 准	批准日期
CQE1012A0R0	A/2	邢神伟	王杨	王斌彬	2025. 8. 28

目录

1. 目的范围	2
2. 本文件编制依据	2
3. 认证依据	2
4. 对认证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	2
5. 初次认证程序	2
6. 监督审核程序	10
7. 再认证程序	11
8. 暂停、撤销、恢复、注销认证证书	12
9.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	13
10. 与其他体系的结合审核	15
11. 受理组织的申诉(投诉)	15
12. 认证记录的管理	15
13. 其他	15
附录 A BCMS 认证审核时间确定指南	16
附录 B BCMS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	17

文件说明

本规则是北京中质晟检测认证有限公司（CQE）对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的基本准则，并与其他适用的 CQE 有关制度、专用准则以及方案的相应部分共同构成认证准则。

本机构对认证规则的制定和（或）实施承担主体责任。

本机构欢迎社会各界的监督，并将积极回应投诉处理。

本机构将定期对所执行和实施的认证规则进行持续改进与优化。

本文件内容受到 CQE 版权保护，未经恰当的授权禁止复制。

CQE 客户及相关单位，如需获取文件完整内容，请联系 CQE 获取。

联系方式：010-63588845